

# 西宁市财政局文件

宁财农字〔2020〕1107号

## 关于调整下达 2020 年省级财政支农林草 改革发展资金（市本级）的通知

西宁市林业和草原局，西宁园博园和西堡森林公园建设管理委员会，大通县、湟中区和湟源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市林业和草原局关于〈青海省西宁市“互联网+全民义务植树”（2020 年度）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〉的批复》（宁林草〔2020〕54 号）、《西宁市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调整 2020 年省级财政支农林草改革发展资金（市本级）指标的函》（宁林函〔2020〕136 号），现将宁财农字〔2020〕400 号下达市林业和草原局“互联网+全民义务植树”基地建设资金 200 万元预算指标予以调整，调整后安排情况详见附表。此款列 2020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299，其他林业和草原

支出；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0399，其他资本性支出；  
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1099，其他资本性支出。请各项  
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已批复的实施方案及时组织实施项目，  
加强财政资金监管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2020年省级财政支农林草改革发展资金(市本级)  
调整下达明细表



**信息公开选项：不予公开**

抄送：市南山绿化指挥部办公室，北山林场、塔尔山林场、西山  
林场、湟水林场、纳家山林场，人行西宁中心支行，本  
局预算科、国库科，存档（三）。

西宁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9月17日印

## 2020年省级财政支农林草改革发展资金（市本级）调整下达明细表

序号	单位、地区	项目实施单位	主要用途	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1	西宁市林业和草原局	西宁市南山绿化指挥部办公室	“西宁市全民义务植树网”微信平台日常技术维护、拍摄义务植树宣传片、设计费、审计费	19.50	
2		西宁市北山林场 (西宁市北山美丽园管理中心)	建设国家级“互联网+全民义务植树”基地1处	86.10	
3		西宁市塔尔山林场	建设省级“互联网+全民义务植树”基地1处	10.85	
4		西宁市西山林场	建设省级“互联网+全民义务植树”基地1处	10.85	
5		西宁市湟水林场	建设省级“互联网+全民义务植树”基地1处	10.85	
6		西宁市纳家山林场	建设省级“互联网+全民义务植树”基地1处	10.85	
7	西宁园博园和西堡森林公园 建设管理委员会	西宁园博园和西堡森林公园 建设管理委员会	建设国家级“互联网+全民义务植树”基地1处	18.45	
8	大通县	大通县林业和草原局	建设省级“互联网+全民义务植树”基地1处	10.85	
9	湟中区	湟中区林业和草原局	建设省级“互联网+全民义务植树”基地1处	10.85	
10	湟源县	湟源县林业和草原局	建设省级“互联网+全民义务植树”基地1处	10.85	
合计				200.00	